

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0 第四季度报告

2010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1年1月24日

§1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理人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 基金产品概况

Table with columns: 基金简称, 交易代码, 基金运作方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投资目标, 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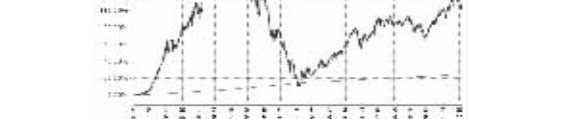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Table with columns: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0年10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注:①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Table with columns: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注:①、②为净值增长率及其标准差,③、④为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及其标准差。



注: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10%-85%;权证投资比例为基金净资产的0%-3%;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10%-85%;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为基金资产的5%以上。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Table with columns: 姓名, 职务,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公司做出决定的任免日期填写;②基金经理指报告期内负责本基金投资决策的基金经理人,负责基金财产的投资管理。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恪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的利益,未出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5 报告期内基金业绩表现

4.6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组合

4.7 投资组合报告

4.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7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7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7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7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5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长城景气行业龙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0 第四季度报告

2010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1年1月24日

§1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理人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 基金产品概况

Table with columns: 基金简称, 交易代码, 基金运作方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投资目标, 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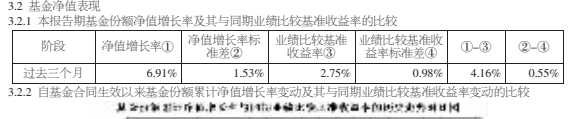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Table with columns: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0年10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注:①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Table with columns: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注:①、②为净值增长率及其标准差,③、④为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及其标准差。



注: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30-90%;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0-7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Table with columns: 姓名, 职务,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公司做出决定的任免日期填写;②基金经理指报告期内负责本基金投资决策的基金经理人,负责基金财产的投资管理。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恪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的利益,未出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5 报告期内基金业绩表现

4.6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组合

4.7 投资组合报告

4.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7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7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7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7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5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0 第四季度报告

2010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1年1月24日

§1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理人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 基金产品概况

Table with columns: 基金简称, 交易代码, 基金运作方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投资目标, 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Table with columns: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0年10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注:①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Table with columns: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注:①、②为净值增长率及其标准差,③、④为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及其标准差。



注: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于股票、债券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资产总值的80%。本基金投资于国债债券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资产总值的25%。本报告期末基金的投资组合符合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Table with columns: 姓名, 职务,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公司做出决定的任免日期填写;②基金经理指报告期内负责本基金投资决策的基金经理人,负责基金财产的投资管理。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恪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的利益,未出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5 报告期内基金业绩表现

4.6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组合

4.7 投资组合报告

4.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7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7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7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7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5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5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5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5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5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5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5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57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5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6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6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6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6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6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6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6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67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6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6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7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7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7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7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7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7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7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77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7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7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8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8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8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8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8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8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8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87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8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8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9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9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9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9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9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9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97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9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9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0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